

股票简称：六国化工

股票代码：600470

公告编号：2023-004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 人员信息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171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267人，其中65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 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1年度收入总额为233,952.72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20,837.62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94,730.69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321家上市公司2021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36,988.75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

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24 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9 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 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

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 1 次;2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2 次。

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张良文,199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0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六国化工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科大讯飞、楚江新材、国盾量子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荆伟伟,202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8 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六国化工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迎驾贡酒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文昱东，2021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2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六国化工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六国化工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六国化工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俞国徽，201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0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聚灿光电、天顺风能、世嘉科技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张良文、签字注册会计师荆伟伟、签字注册会计师文昱东、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俞国徽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单位（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单位（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本期年报审计费用为 105 万元，与上期持平。

本期内控审计费用为 35 万元，与上期持平。

二、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参与审计人员均具备实施审计工作所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职业证书，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在执业过程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客观、

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建议董事会提请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就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3 年度公司审计要求，同意将拟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3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丰富的审计服务经验，在为公司提供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年度审计任务，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4 日